

2021 年香港中學文憑試成績公佈

學生備忘

(一) 成績公佈事項

1. 香港中學文憑試成績公佈日期為 2021 年 7 月 21 日(星期三), 中六級同學須於當天上午 8:30

前回校出席升學輔導簡介會、領取成績通知書及升學資料。詳情安排如下:

時間	活動	地點
8:00 a.m.	參閱升學資料	6A---4A 室 6B---4B 室 6C---4C 室 6D---4D 室
8:30 a.m.	放榜前短聚 及 升學輔導簡介會	禮堂
8:45 a.m.	派發成績通知書 及升學資料	放榜室: 6A---4A 室 6B---4B 室 6C---4C 室 6D---4D 室 家長等候室---2D 室、學生發展中心
9:00 -10:30 a.m.	升學輔導 及 情緒輔導	4A, 4B, 4C, 4D 室

* 預計 9:00a.m.起考評局向學生發放成績(SMS) - 適用於有申請此項服務的考生

2. 同學須密切留意考評局網頁(<https://www.hkeaa.edu.hk>) 或 學校網頁

(<https://www.sts.edu.hk>) 有關「香港中學文憑試放榜」的宣佈。

3. 同學請注意放榜前後聯招申請進程之重要日期: 如

日期	事項	備註
放榜前	留意電郵信箱, 或聯招網頁, 查閱個人更改課程選擇次序的日程。	請自行於大學聯招網頁查閱個人更改時段。

(二) 惡劣天氣放榜安排

1. 假如 7月21日(星期三)早上 5 時或之前天文台發出 8 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,「考生成績通知書」將延遲發放。
2. 倘天文台於 7 月 21 日下午 1 時或之前取消 8 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學校將於信號取消 3 小時後派發「考生成績通知書」。
3. 倘天文台於 7 月 21 日下午 1 時後才除下 8 號帶帶氣旋警告信號或取消黑色暴雨警告 中學文憑考試成績將改為 7 月 22 日(星期四)發放。同學於原定放榜日的相同時間(即上午 8:30)回校領取成績通知書。
4. 同學須密切留意考評局網頁(<https://www.hkeaa.edu.hk>) 或 學校網頁 (<https://www.sts.edu.hk>)的宣佈。

(三) 考評局考生支援服務:

1. 考評局開設「公開考試資訊中心」及查詢熱線 3628 8860, 解答考生查詢。
2. 詳情可瀏覽考評局網頁(<https://www.hkeaa.edu.hk>)。

(四) 2021/22 年度本校中六重讀申請

[注意: 學校只考慮本校應屆同學的申請]

1. 收生要求:

(a) 應屆香港中學文憑試成績:

- 至少四科達第二級(level 2)或以上成績, 即達 2-2-2-2 或以上成績;
- 四個核心科中至少有三科達第二級(level 2)或以上成績;
- 修讀選修科及學習語言須配合本校 2021/22 年度中六級開設的科目組合, 科目組合及教學語言如下:

組合	選修科目
1	物理* / 生物* / 中國歷史 / 經濟 / 旅遊與款待 / 體育 / 資訊及通訊科技
2	化學* / 化學 / 地理 / 企業、會計與財務概論 / 倫理與宗教 / 視覺藝術

備註： * 採用英語為教學語言。

(b) 校內成績良好；

(c) 操行良好；

(d) 其他：如參與校內及校外服務等。

2. 中六重讀截止申請期限：22/7/2021(四)正午 12 時。

3. 公佈結果：22/7/2021(四) 下午 5 時前。

(五) 覆核成績申請

1. 考生可就各科申請積分覆核及/或重閱答卷，但申請科目合共不可超過四科。

(1) 考生可就甲類、乙類和丙類(其他語言–2020 年 11 月)科目申請積分覆核及 / 或重閱答卷合共不超過四科。

(2) 在甲類科目的中國語文、英國語文及組合科學，考生可選擇重閱科目或分部成績；其餘科目之重閱答卷申請均以每科為單位。如考生就上述三科的某一分部成績申請重

閱答卷，考評局亦會為該科的其餘分部進行積分覆核。考生就同一科目的一個或多於一個分部成績申請重閱答卷，只作一個科目計。至於數學科，考生可以一科目計申請重閱必修部分及延伸部分答卷（如適用），或只申請重閱其中之一。由於口試已經取消，本局只會重新評核考生的筆試表現。

(2) 重閱答卷適用於經考評局評閱的研究報告及作品集，即音樂科卷三、卷四甲及卷四丙，以及自修生呈交的視覺藝術科作品集。

(3) 重閱答卷不適用於乙類科目、校本評核部分、多項選擇題試卷 / 分部及甲類科目之實習考試。

2. 若有意提出覆核成績申請(積分覆核或重閱答卷)，考生必須在 22/7/2021(星期四)正午十二時前與校務處陳先生聯絡，辦妥申請手續。當遞交申請表後，考生不得更改覆核科目及選項。
3. 覆核成績公佈日期為 18/8/2021(三)
4. 繳費方法：
 - i. 申請覆核成績的考生將透過電郵收到考評局發出的繳費單，考生必須於校方成功遞交申請後計起 2 曆日內繳付有關費用(如繳費限期為星期六或星期日，則會自動順延至下星期一)，到香港境內任何一間 7-Eleven 或 OK 便利店付款。
 - ii. 考生不可以重覆遞交申請。於申請期內，學校只可為每一名考生於覆核成績系統遞交一次申請。除特殊情況外，就已遞交的申請要求增加/更改/刪除積分覆核及/或重閱答卷的科目/分部將不獲接納。有關特別申請須得到考評局的批准並繳交附加費。
 - iii. 考生應再次確認於報考時所提供的電郵地址是否仍然有效。(如有需要，學校考試事務主任可登入報考系統替考生更新有關資料。)如考生未有收到夾附繳費通知單的確認電

郵，應立即與學校聯絡或致電公開考試資訊中心(電話：3628 8860)，以免未能如期繳付覆核申請費用。如考生未能於繳費期限繳交費用，則須於 2021 年 7 月 30 日下午 5 時 30 分或以前到考評局修頓中心辦事處，以信用卡、易辦事(EPS)、八達通或現金繳清有關申請費用及逾期繳款附加費\$268，否則申請將不獲處理。

5. 申請減免覆核成績費用：

- i. 考生如有經濟困難，可向考評局提出申請減免部份覆核成績申請費用，考評局可按個別情況酌情考慮減免部份費用。
- ii. 有關申請表格已上載至網上服務的「覆核成績」主頁及考評局網頁 (https://www.hkeaa.edu.hk/tc/hkdse/assessment/recheck_remark/)。
- iii. 考生須於覆核成績申請期內，把已填妥之減免覆核成績費用的申請表格連同相關證明文件，遞交至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0 號修頓中心 12 號考評局辦事處。
- iv. 申請減免覆核成績費用之考生須於繳費限期前支付其所有申請費用。若考生其後獲減免覆核費用，有關費用將於九月初退還予考生。

6. 覆核成績申請費用如下：

覆核申請類別		費用
積分覆核 Rechecking	語文科目	224
	非語文科目	187
重閱答卷 Remarking	語文科目	893
	語文科目分部(只限筆試)	357(每分部)
	非語文科目	745

附加收費

類別	期限/時段	費用
逾期繳費	2021年7月30日或以前	268
逾期申請	2021年7月27日至29日期間	617
更改已遞交的申請	2021年7月27日至29日期間	617
取消已遞交的申請	2021年7月26日或以前	先扣除行政費470，如有餘款會退回考生。
	2021年7月26日以後	不設退款安排

7. 所有覆核申請而獲得成績提升的考生，考評局會同時通知大學聯合招生辦事處及有關院校。考生需根據聯招辦事處有關指引申請大專入學事宜。

8. 上訴覆核申請

- i. 考評局成立了一個獨立的「上訴覆核委員會」，為考生提供一個獨立渠道，覆核「公開考試委員會」就考試異常事件所作出的決定，重新檢視覆核成績程序及透過「查閱個人資料」索取答卷後檢視答卷的評分。詳情已刊載於「考生手冊」第五章。
- ii. 所有上訴覆核申請必須在指定限期前以書面提出。詳情如下：

<u>上訴覆核類別</u>	<u>申請上訴覆核截止日期</u>
考試異常事件	2021年7月26日
覆核成績程序	2021年8月23日

試卷評分**試卷複本備取後的 10 曆日內**

若有任何疑問，請向張繼發老師、李信賢老師、梁錫康老師或高國華副校長查詢。

升學資訊：

同學可於放榜前瀏覽以下網頁，取得最新升學資訊，以作準備：

1. 教育局：「未雨綢繆迎放榜 – 多元出路最新資訊」家長講座 2021

https://334.edb.hkedcity.net/new/tc/parent_seminar_202106.php

2. 香港輔導教師協會：二零二一年香港中學文憑試放榜日實用資料

<https://www.hkacmgm.org/information/2021/07/09/%e4%ba%8c%e9%9b%b6%e4%ba%8c%e4%b8%80%e5%b9%b4%e9%a6%99%e6%b8%af%e4%b8%ad%e5%ad%b8%e6%96%87%e6%86%91%e8%a9%a6%e6%94%be%e6%a6%9c%e6%97%a5%e5%af%a6%e7%94%a8%e8%b3%87%e6%96%99/>

3. 學友社：出路指南 2021

http://www.student.hk/site/?q=e_book/1922/4590